

華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WA FONG RUBBER IND. CO., LTD.
2025 年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營業結果	1
二、營業計劃概要	4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7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 之資訊	43
九、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 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形成	4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 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8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從業員工資訊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勞資關係	55
六、資通安全管理	57
七、重要契約	5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59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60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6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劃	6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及評估	61
七、其他重要事項	63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9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9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三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9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吳品儀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4)8520121~6

電子郵件信箱：abby.wu@duro.com.tw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文成

職稱：法務長

電話：(04) 8520121~6

電子郵件信箱：vincent@duro.com.tw

三、總公司 地址：彰化縣大村鄉村上村中山路二段300號

電話：(04)8520121~6

大村廠 地址：彰化縣大村鄉村上村中山路二段300號

電話：(04)8520121~6

花壇廠 地址：彰化縣花壇鄉中庄村中山路一段20號

電話：(04)7863632、7867081

四、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電話：(02)2702-3999

網址：<https://www.capital.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吳松源、徐建業會計師

地址：40757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402號12樓

電話：(04)2704-9168

網址：www.pwc.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www.duro.com.tw 、 www.durotire.com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結果

回顧民國 114 年，全球輪胎產業劇烈重塑的一年。首先美國實施「對等關稅」政策與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升溫，橡膠製品作為關鍵基礎工業零組件，面臨了更嚴苛的關稅壁壘，影響全球供應鏈穩定；更面臨歐盟 CBAM 與台灣碳費開徵的雙重稅賦衝擊，使營運成本增加，獲利空間受到擠壓。在全球政經動盪與淨零排放政策實質化的浪潮下，要如何透過精確的產能調度與技術升級，成為了在動盪中維持經營穩健性的關鍵。

114 年度營運成果

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4,455,631 仟元，較 113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新台幣 4,940,875 仟元減少 485,244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13,865 仟元，與 113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新台幣 616,177 仟元相比，減幅約為 32.83%。

本公司 114 年度之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1,755,018 仟元，較 113 年度營收淨額新台幣 1,978,535 仟元減幅約為 11.30%；營業成本較前一年度降低約 10.26%，營業毛利淨額減少 80,968 仟元，減幅約為 14.30%；在嚴謹的費用控管之下，114 年度營業費用 265,186 仟元較前一年度 268,745 仟元，減幅約為 1%，營業淨利為 219,906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77,409 仟元，減幅約為 26.04%；在營業外收支方面，主要是來自其他利益減少 40,770 仟元及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減少 38,244 仟元，致使營業外收入較前一年度減幅約 29.74%。全年度營運結果為稅後淨利 324,877 仟元。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茲將 114 年度本公司的產銷情形及營業概況報告如下：

(一)產銷情形：

單位：仟條

年度 項目	114 年度 生產量	114 年度 銷售量	113 年度 銷售量	銷售量 增(減)	%
自行車胎	449	513	640	-127	-19.84%
農工業車胎	1,061	1,079	1,160	-81	-6.98%
機車胎	2,226	2,197	2,387	-190	-7.96%
卡汽車胎	22	21	8	13	162.50%
輻射層外胎	4	7	21	-14	-66.67%
其他橡膠製品	0	130	163	-33	-20.25%

(二)營業概況：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114 年度 金額	113 年度 金額	增(減) 金額	%
銷貨收入淨額	1,755,018	1,978,535	(223,517)	-11.30%
營業成本	1,269,725	1,414,836	(145,111)	-10.26%
營業毛利-淨額	485,092	566,060	(80,968)	-14.30%
營業費用	265,186	268,745	(3,559)	-1.32%
營業淨利	219,906	297,315	(77,409)	-26.04%
營業外收支	187,782	267,260	(79,478)	-29.74%
稅前淨利(損)	407,688	564,575	(156,887)	-27.79%
本期淨利(損)	324,877	449,980	(125,103)	-27.80%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本公司年初現金餘額2,665,645仟元，全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755,521仟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188,446仟元，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37,401仟元，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流出9,778仟元，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594,698仟元，期末現金餘額3,260,343仟元。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資產報酬率(%)	5.27	7.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7.90	11.9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率(%)	17.86	26.72
純益率(%)	9.29	12.47
每股盈餘(元)	1.16	1.61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的研究發展方針為：

- | | |
|-------------------------|------------------|
| (1)與國際材料廠商共同開發新材料 | (2)創新產品作為研發戰略的核心 |
| (3)朝向節能低滾阻與輕量化的開發目標持續研究 | (4)配合新購設備研發新產品 |
| (5)開發具有競爭力的產品 | (6)低碳足跡之環保材料開發 |

本公司之研究發展工作，是以新產品開發計劃與既有產品之優化同時並進，力求以最經濟的方式創造出最大的效益。並選用符合環保法規的原材料，及更有效地利用能源和原材料，另外使用回收的材料減少對於環境的衝擊。由於人們對綠色環保與永續發展的高度重視，未來朝向環保與環境友善方向持續發展，為地球資源的永續保護盡一份力量。

在產品發展方面，採用高性能橡膠材料、生質橡膠材料等材料進行布局。研發團隊不斷地創新研究符合各項國際法規要求的新產品，並且加快研發速度及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具有競爭力之利基新產品。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成果

單位:仟元

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佔營收淨額之比例	成果
一一四	19,871	1.13%	新產品： 1. Golf car (Radial)大徑輪胎開發。 2. 輕量化、節能輪胎開發。 3. 減碳環保膠料配方輪胎開發。 4. 多功能 Adventure 機車輪胎開發。 5. 奈米二氧化矽配方自行車胎開發。 材料成本改善： 1. 再生環保材料及膠料配方開發。 2. 新原材料開發，減少製程工序及材料損耗。 3. 低滾阻 高濕抓新膠料(Silica)材料開發。 4. 原材料規格簡化，降低材料耗損。 製程改善： 1. 提升各工段製程精度，降低各製程材料損耗。 2. 提升設備稼動率，降低成品成本。 3. 新開發規格製程材料/產線流用極大化，減少換線成本與材料損耗。 4. 提升設備功能朝省人力化發展。 5. 提升製程耗材性能，降低材料損耗。
一一三	21,264	1.07%	新產品： 1. 電動車低滾動阻抗、高濕地抓地力輪胎開發。 2. 節能耐用輪胎開發。 3. 減碳環保輪胎膠料配方開發。 4. 競速機車輪胎開發。 5. 奈米二氧化矽配方自行車胎開發 材料成本改善： 1. 再生環保材料及膠料配方開發。 2. 新原材料開發，減少製程工序及材料損耗。 3. 低滾阻 高濕抓新膠料(Silica)材料開發。 4. 原材料規格簡化，降低材料耗損。

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佔營收淨額之比例	成果
			製程改善： 1. 提升各工段製程精度，降低各製程材料損耗。 2. 提升設備稼動率，降低成品成本。 3. 新開發規格製程材料/產線流用極大化，減少換線成本與材料損耗。 4. 提升設備功能朝省人力化發展。 5. 提升製程耗材性能，降低材料損耗。

2. 一一五年度研究開發計劃

新產品：

1. 持續以節能車款需求，朝低滾動阻抗，高濕地抓地力性能研發，戮力減少晴雨駕駛落差感，在性能面取得平衡。
2. 因應通膨消費緊縮，低燃費、經濟性、環保、耐磨耗輪胎開發。
3. 珍惜地球資源永續發展，輕量化節能輪胎開發。
4. 配合國外 OE 大廠，開發低滾阻，高性能的大型多用途輪胎開發。

材料成本改善：

1. 可持續性材料開發。
2. 致力開發新型材料符合 2026 年特定市場新法規之要求。
3. 提高創新橡膠材料之基礎研究、試驗。

製程改善：

1. 新開發規格製程設計，材料/產線流用極大化，減少換線成本與材料損耗。
2. 新開發規格製程設計，工序單純化，節省能源與環保減廢，產出效益提昇。

二、一一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 | |
|-----------------|------------------|
| 1. 達成集團獲利目標 | 2. 調整產品銷售組合，提高毛利 |
| 3. 整合海外資源，互利共享 | 4. 各廠銷售目標需有成長 |
| 5. 提高人均生產力，降低耗損 | 6. 集團採購整合，降低成本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仟條

主要產品	預計銷售量	目標設定說明
自行車胎	21,168	依據本公司內部經營會議評估結果
機車胎	13,547	
農工業車胎	1,811	
卡汽車胎	25	
輻射層外胎	30	
合計	36,581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依據「客戶價值主張」及「產品品質守則」現階段本公司之重要產銷政策如下：

1. 因應市場變化，調整生產方向，積極改善製造時程、作業環境、提高生產效率。
2. 開發差異化、高附加價值利基型產品，規劃並研發電動車用輪胎，以搭上市場趨勢，開拓市場需求。
3. 掌握原物料價格走勢並持續開發合格優質的原物料供應商。
4. 根據價格競爭態勢及原物料國際行情，機動調整售價，嘗試達成客戶滿意與公司利潤最大化之雙贏成果。
5. 持續改善生產技術，減少損耗，積極努力研發與創新，注重節能以符合市場趨勢。
6. 面對輪胎產業經營環境之挑戰，並迎合客戶的需求，持續提升公司治理能力，並加強產銷協調，以提升客戶服務及公司競爭力。
7. 因應市場變化劇烈，持續拓展新市場，並提升市場佔有率。
8. 積極尋求外部合作與投資機會，以擴張集團營運版圖及規模。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法規環境之影響

1. 受美國及歐盟對亞洲產地(如台灣、泰國、越南)實施的反傾銷稅與對等關稅影響，傳統低成本出口模式受到挑戰。本公司需透過彈性調整產能布局與分散外銷市場，以降低單一市場的貿易風險。
2. 電動車的高扭力、高車重特性，對輪胎的「抓地力」與「耐磨耗」提出了更高要求。競爭對手紛紛投入研發 EV 專用胎，市場已從傳統的規格競爭，轉變為化學配方與材料科學的尖端對決。
3. 歐盟新規首度將「輪胎磨耗微粒」納入排放監測。這意味著未來產品若無法通過粉塵排放測試，將無法進入歐洲市場。這迫使我們在研發階段就必須兼顧環保與性能的平衡。各國政府逐步推動輪胎標籤法，並要求提高再生材料的使用比例。這不僅是法規要求，更是進入 ESG 指標與大型國際客戶採購清單的必要條件。
4. 受全球物價通膨影響導致終端市場消費行為相對謹慎，促使產品性價比敏感度提高，然進口商為因應終端市場變化，陸續調整品牌組合或對現有代理品牌要求調降價來維持競爭力，故整體輪胎市場價格競爭將持續劇烈。

(五)受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今年(115 年)，輪胎產業正面臨「法規性成長」與「地緣政治分裂」的交織局面。產業轉型已不再僅是技術競爭，而是與各國政經局勢緊密掛鉤的生存挑戰，自美國對世界各國實施對等關稅，迫使輪胎業者必須更依賴東南亞以外的產能，或加速於北美在地化生產以規避高額稅賦。各國政府將「淨零排放」納入貿易與市場准入標準，使環保技術成為硬性門檻。經濟景氣與物資供給的失衡，面臨嚴重的獲利擠壓。地緣衝突熱點又不斷，全球經濟與政治不確定性與不穩定性加劇；受高成本、高債務、保護主義加劇等因素影響，更是考驗企業在地緣政治風險管理與供應穩定性上的全面挑戰。

中東與歐洲市場部分，2025 年全球輪胎市場呈現「中東穩步擴張、歐洲結構轉型」的兩極化趨勢。中東受惠於基礎建設與高溫氣候帶來的汰換需求，而歐洲則在經濟不確定性中，由全季胎與電動車（EV）專用胎帶動成長。另 2025 年卡丁車（Go Kart）輪胎需求在中東與歐洲市場預計呈穩健增長，主要受卡丁車賽事普及、娛樂性卡丁車場增加以及電動卡丁車普及驅動。因應市場需求，須更有彈性應對，以提高整體產品與服務之性價比，強化高利潤產品的通路開發及銷售，及相關電動車之產品開發及推廣。

美國市場部分，因美國對各國進行對等關稅修訂，致使各國於 2025 年處於一個慌亂狀態。為縮減產品於市場被課高關稅於年初進行大量出貨至美國。但礙於此政策，迫使市場反應消極，各輪胎廠也轉嫁產品至其他國家，連帶影響全球景氣及購買慾望。市場反應直接影響組裝廠的需求，ATV/UTV 需求量於第三季持續疲乏。但我司積極尋求新客戶，以利提升整體競爭力。

儘管國際情勢動盪以及各項成本高漲的情形未減，本公司依舊持續深化與全球指標性客戶合作，積極投資設備、人才等。藉由加速區域產能佈局與低碳化轉型，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之車胎、投入研發低碳永續之材料，以維持本公司國際競爭力，力求在多變的政經局勢中深植品牌價值，致力為全體股東創造穩定且優異的經營實績。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5 年 3 月 29 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豐鎢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沈國榮	-	114.6.13	三年	103.5.14	8,884,210	3.18	8,884,210	3.18	-	-	-	-	-	-	-	-	-	-
			男 71~80	114.6.13	三年	103.5.14	670,392	0.24	670,392	0.24	-	-	-	-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MBA 碩士、 澳洲雪梨大學 MBA、 美國 IAU 大學榮譽 博士、 期陽科技大學名譽 管理學博士	和大工業(股)公司總裁 慕康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邦泰複合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公司董事長 漢大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萬大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和贏精工(股)公司董事長 育新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聯盛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和大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沈千總	父女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豐鎢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丘世健	-	114.6.13	三年	103.5.14	8,884,210	3.18	8,884,210	3.18	-	-	-	-	-	-	-	-	-	-
			男 51~60	114.6.13	三年	106.12.22(110 7.1.19- 107.4.26 中 斷)	-	-	-	-	-	-	-	-	慕康生技醫藥(股)公司副董事長 岱宇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健信科技工業(股)公司顧問 育新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聯盛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豐鎢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文成 (註6)	-	111.6.14	三年	103.5.14	8,884,210	3.18	8,884,210	3.18	-	-	-	-	-	-	-	-	-	-
			男 61~70	111.6.14	三年	107.4.27	-	-	-	-	-	-	-	-	私立東吳大學法律 學系 台灣台中地方法院 法官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 檢察署檢察官 律師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法務長	-	-	-	

職 稱 (註1)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別 年 齡 (註2)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豐鑽股份 有限公司代 表人： 沈千慈 (註7)	女 41~50	114.6.13	三年	103.5.14	8,884,210	3.18	8,884,210	3.18	-	-	-	-	美國彼得杜拉克及 伊藤雅俊管理學院 MBA 碩士 Hotatech, Inc. Sales and Marketing Manager 東安投資(股)公司 投資經理 和大工業(股)公司 副總經理、執行長	和大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和鋒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橙的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成霖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光隆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和大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沈國榮	父女		
			-	114.6.13	三年	103.5.14	8,884,210	3.18	8,884,210	3.18	-	-	-	-	-	-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豐鑽股份 有限公司代 表人： 吳品儀	女 31~40	114.6.13	三年	106.12.22	-	-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 學系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華豐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 董事 健信科技工業(股)公司董事 慕康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 瑞利企業(股)公司董事 聯歲生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	
			-	114.6.13	三年	103.5.14	8,884,210	3.18	8,884,210	3.18	-	-	-	-	-	-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豐鑽股份 有限公司代 表人： 廖陳宣有	男 41~50	114.6.13	三年	107.1.4(105.6 17-107.1.3 中斷)	121,876	0.04	121,876	0.04	-	-	-	-	臺灣大學資訊管理 學碩士 加拿大英屬哥倫比 亞大學經濟學學士	大台中數位有線電視(股)公司 董事 德川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阿里巴巴國際渡假(股)公司 董事長	-	-	-	-	
			-	114.6.13	三年	108.6.21	28,428,574	10.18	28,428,574	10.18	-	-	-	-	-	-	-	-	-	-	
董 事	日 本	住友橡膠 株式會社代 表人： 坂下信吾	男 51~60	114.6.13	三年	109.1.1	-	-	-	-	-	-	-	B.A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Ritsumeikan University.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UNIVERSITY OF WESTMINSTER	Executive Officer General Manager (Department Head), Global Business Development & Governance Department, Sumitomo Rubber Industries, Ltd.	-	-	-	-		
			-	114.6.13	三年	109.1.1	-	-	-	-	-	-	-	-	-	-	-	-	-	-	

職 稱 (註1)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別 年 齡 (註2)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聖大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代 表人： 顏明善	-	114.6.13	三年	100.9.14	762,764	0.27	912,764	0.33	-	-	-	-	-	-	-	-	-	
			男 81~90	114.6.13	三年	107.5.2	4,290,985	1.54	4,290,985	1.54	2,389,871	0.86	-	-	彰師大 EMBA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董事 華豐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 董事	-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登豐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代 表人： 顏瑞賢	-	114.6.13	三年	98.6.16 (100.9.14- 105.6.16 中 斷)	4,121,151	1.48	4,196,151	1.50	-	-	-	-	-	-	-	-	-	
			男 51~60	114.6.13	三年	103.8.12 (104.5.27- 105.6.16 中 斷、107.3.26- 107.4.3 中斷)	2,901,571	1.04	2,901,571	1.04	-	-	-	-	大華大學企管系 大華大學國際企 業管理碩士(IMBA)	華豐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 董事 鑫泰五金水電材料有限公司 總經理 日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米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祥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旭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楊文廣	男 51~60	114.6.13	三年	108.6.21	-	-	-	-	-	-	-	雲林科技大學/企業 管理系博士 朝陽科技大學-副校 長	台灣福龍興業(股)公司董事 興農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朝陽科技大學-副校長	-	-	-	-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黃主佳	男 51~60	114.6.13	三年	108.6.21	100,000	0.04	100,000	0.04	-	-	-	德明商業專科學校 百祥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中華會計師協 理	百祥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瑞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蔡鴻文 (註8)	男 51~60	111.6.14	三年	105.6.17	-	-	-	-	-	-	-	台灣大學化工系博 士 政大法律科際整合 碩士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專利研究所 副教授	-	-	-	-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廖述忠 (註9)	男 61~70	114.6.13	三年	114.6.13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 研究所碩士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 智晶光電(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 ~50 歲或 51~60 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豐鑽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文成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註7：豐鑽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千慈女士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註8：獨立董事蔡鴻文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註9：獨立董事廖述忠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2.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3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1. 和鑽有限公司 97.83% 2. 蘇明芬 2.17%
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	1. Sumitomo Electric Industries, Ltd. 28.85% 2.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10.87% 3. Northern trust CO. (AVFC) RE SILCHESTER INTERNATIONAL INVESTORS INTERNATIONAL VALUE EQUITY TRUST 5.23% 4. Custody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4.68% 5. Northern trust CO. (AVFC) RE U. S. TAX EXEMPTED PENSION FUNDS 2.64% 6. NORTHERN TRUST CO. (AVFC) SUB A/C NON TREATY 2.13% 7.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1.39% 8. NORTHERN TRUST CO. (AVFC) RE IEDU UCITS CLIENTS NON LENDING 15 PCT TREATY ACCOUNT 1.35% 9. SMBC Nikko Securities Inc. 1.24% 10.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505001 1.18%
聖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顏謝信美 35% 2. 顏君玲 21.67% 3. 顏聖峰 21.67% 4. 顏大鈞 21.67%
登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顏瑞賢 50% 2. 顏俊凱 5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3 月 29 日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
和鑽有限公司	1. 健豐資本有限公司 70.00% 2.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30.00%	
Sumitomo Electric Industries, Ltd.	1. The Master Trust Bank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2. Custody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3. Nippo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4. BBH/BBH+CO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 (LONDON BRANCH) FOR SIMPLEX VALUE CREATION FUND JPY A CLT A/C 5. SUMITOMO LIFE INSURANCE COMPANY 6.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J) 7.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505001 8. STATE STREET BANK WEST CLIENT - TREATY 505234 9. Kochi Shinkin Bank 10. CEP LUX - ORBIS SICAV	16.62% 9.44% 3.17% 2.39% 1.99% 1.61% 1.56% 1.56% 1.45% 1.44%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1. The Master Trust Bank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2. Custody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3. JPMorgan Securities Japan Co., Ltd. 4. STATE STREET BANK WEST CLIENT - TREATY 505234 5. NATSCUMCO 6. SSBTC CLIENT OMNIBUS ACCOUNT 7. Barclays Securities Japan Limited 8. JP MORGAN CHASE BANK 385781 9.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505001 10. Goldman Sachs Securities Co., Ltd. BNYM	16.63% 6.17% 1.92% 1.85% 1.64% 1.61% 1.38% 1.30% 1.10% 1.04%
SMBC Nikko Securities Inc.	Sumitomo Mitsui Financial Group	1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份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代表人：沈國榮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和大工業(股)公司總裁、邦泰複合材料(股)公司董事長、慕康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長、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丘世健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慕康生技醫藥(股)公司副董事長、岱宇國際(股)公司董事、健信科技工業(股)公司顧問。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林文成 (註 3)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具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曾任本公司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沈千慈 (註 4)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董事、和大工業(股)公司董事長、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橙的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坦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成霖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光隆精密(開曼)(股)公司董事。	(不適用)	無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廖陳宣有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董事、大台中數位有限電(股)公司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吳品儀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具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現任本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慕康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健信科技工業(股)公司董事、瑞利企業(股)公司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 董事代表人:坂下信吾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聖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顏明善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董事、華豐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登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顏瑞賢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董事、華豐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獨立董事:楊文廣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朝陽科技大學副校長。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且未取得報酬。	無
獨立董事:黃主佳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具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瑞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獨立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持有股份100,000股、持股比率為0.04%;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且未取得報酬。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蔡鴻文 (註5)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 現任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專利研究所副教授。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且未取得報酬。	無
獨立董事：廖述忠 (註6)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具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智晶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且未取得報酬。	1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豐鑽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文成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註4:豐鑽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千慈女士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就任。

註5:獨立董事蔡鴻文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註6:獨立董事廖述忠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就任。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五、產業知識。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六、國際市場觀。

三、經營管理能力。

七、領導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八、決策能力。

3.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職稱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兼 任 員 工	經 營 管 理	領 導 決 策	產 業 知 識	財 務 會 計	法 律	國 際 市 場 觀	風 險 管 理
				3 年 以 下	3 至 9 年	9 年 以 上								
沈國榮	董事長	男	71~80				✓	✓	✓	✓			✓	✓
丘世健	副董事長	男	51~60				✓	✓	✓	✓			✓	✓
沈千慈	董事	女	41~50					✓	✓	✓			✓	✓
吳品儀	董事	女	31~40				✓	✓	✓	✓		✓	✓	✓
廖陳宣有	董事	男	41~50					✓	✓	✓			✓	✓
坂下信吾	董事	男	51~60					✓	✓	✓			✓	✓
顏明善	董事	男	81~90					✓	✓	✓			✓	✓
顏瑞賢	董事	男	51~60					✓	✓	✓			✓	✓
楊文廣	獨立董事	男	51~60		✓			✓	✓	✓			✓	✓
黃主佳	獨立董事	男	51~60		✓			✓	✓	✓	✓		✓	✓
廖述忠	獨立董事	男	61~70	✓				✓	✓	✓	✓		✓	✓

4.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 11 席，其中 2 席為女性。因現任董事會在未進行全面改選前，無法立即調整整體董事結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以上為目標，於下屆董事會全面改選時，將提前規畫並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證券交易法等相關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 11 席，組成架構為董事 8 席(73%)、獨立董事 3 席(27%)，董事成員間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所列之情事及關係。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3 月 29 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嶠奇 (註4)	男	107.08.13	-	-	-	-	-	-	紐約市立大學	-	-	-	-	
總經理	日本	湯生敏文 (註5)	男	115.03.11							日本大阪市立大學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姜廷基	男	107.06.15	-	-	-	-	-	-	國防戰爭學院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品儀	女	107.06.15	-	-	-	-	-	-	中興大學法律系	華豐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董事 健信科技工業(股)公司董事 慕康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 瑞利企業(股)公司董事 聯威生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總經理王嶠奇先生於115年3月11日辭職卸任。

註5：總經理湯生敏文先生於115年3月11日就任。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 10)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 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7)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本公司
董事長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沈國榮	10,396	10,926	-	-	-	60	158	10,456	11,084	-	-	3,057	-	13,513	14,142	無
副董事長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丘世健	9,969	10,263	-	-	-	50	173	10,019	10,436	-	-	3,042	-	13,061	13,478	無
董事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林文成(註 12)	-	-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沈千慈(註 13)	-	-	-	-	-	30	30	60	477	-	-	-	-	5,429	5,846	無
董事	豐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吳品儀	-	295	-	-	-	60	183	50	50	4,182	108	1,078	-	50	50	無
董事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廖陳宣有	-	-	-	-	-	50	50	1,010	1,476	-	-	-	-	1,010	1,476	無
董事	聖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顏明喜	-	295	-	-	-	1010	1,182	1,020	1,020	-	-	-	-	1,020	1,020	無
董事	登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顏瑞賢	-	-	-	-	-	1020	1,020	-	-	-	-	-	-	5,429	5,846	無
董事	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 董事代表人：坂下信吾	-	-	-	-	-	-	-	30	30	-	-	-	-	-	-	無
獨立董事	楊文廣	512	512	-	-	-	50	50	277	277	-	-	-	-	30	30	無
獨立董事	黃主佳	540	540	-	-	-	50	50	562	562	-	-	-	-	277	277	無
獨立董事	蔡鴻文(註 14)	257	257	-	-	-	20	20	590	590	-	-	-	-	562	562	無
獨立董事	廖述忠(註 15)	251	251	-	-	-	20	20	271	271	-	-	-	-	590	590	無
董事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	-	-	-	4,247	-	-	4,247	4,247	-	-	-	-	271	271	無
董事	聖大投資(股)公司	-	-	-	-	708	-	-	708	708	-	-	-	-	4,247	4,247	無
董事	登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	-	708	-	-	708	708	-	-	-	-	718	718	無
董事	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	-	-	-	-	708	-	-	708	708	-	-	-	-	708	708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度訂定，每月支領固定報酬及出席會議之車馬費，無支領其他酬金，且不得參與與本公司董事酬勞之分配。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林文成、廖陳宣有、吳品儀、蔡鴻文、楊文廣、曹主佳、聖大投資(股)公司、登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坂下信吾、沈千慈、廖述忠	林文成、廖陳宣有、吳品儀、蔡鴻文、楊文廣、曹主佳、聖大投資(股)公司、登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坂下信吾、沈千慈、廖述忠	林文成、廖陳宣有、蔡鴻文、曹主佳、聖大投資(股)公司、登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坂下信吾、沈千慈、廖述忠	林文成、廖陳宣有、蔡鴻文、曹主佳、聖大投資(股)公司、登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坂下信吾、沈千慈、廖述忠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顏明善、顏瑞賢	顏明善、顏瑞賢	顏明善、顏瑞賢	顏明善、顏瑞賢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吳品儀	吳品儀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沈國榮、丘世健	沈國榮、丘世健	沈國榮、丘世健	沈國榮、丘世健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6	16	16	16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2：豐鑽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文成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註 13: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千慈女士於 114 年 6 月 13 日董事會改選就任。

註 14: 獨立董事蔡鴻文先生於 114 年 6 月 13 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註 15: 獨立董事廖述忠先生於 114 年 6 月 13 日董事會改選就任。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總經理	王嶠奇	3,732	3,732	108	108	2,317	2,317	2,449	-	2,449	-	8,606 2.65	8,606 2.65	無
副總經理	吳品儀	1,937	1,937	108	108	1,167	1,167	1,078	-	1,078	-	4,290 1.32	4,290 1.32	無
副總經理	姜廷基	1,355	1,355	83	83	386	386	175	-	175	-	1,999 0.62	1,999 0.62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姜延基	姜延基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吳品儀	吳品儀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王嶠奇	王嶠奇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或母公司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6)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 事 長	沈國榮	10,396	10,926	-	-	60	158	3,057	-	3,057	-	13,513 4.16	14,141 4.35	無
副董事長	丘世健	9,969	10,236	-	-	50	173	3,042	-	3,042	-	13,061 4.02	13,451 4.14	無
總 經 理	王嶠奇	3,732	3,732	108	108	2,317	2,317	2,449	-	2,449	-	8,606 2.65	8,606 2.65	無
副總經理	吳品儀	1,937	1,937	108	108	1,167	1,167	1,078	-	1,078	-	4,290 1.32	4,290 1.32	無
副總經理	姜廷基	1,355	1,355	83	83	386	386	175	-	175	-	1,999 0.62	1,999 0.62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填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王嶠奇	-	3,830	3,830	1.18
	副總經理	姜廷基				
	副總經理	吳品儀				
	財務經理	陳昶元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二)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	41,161	9.15%	43,013	9.56%
114 年度	42,213	12.99%	44,122	13.58%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事之車馬費按出席會議之次數支付，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所訂比率分派。
- (2)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分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及獎金係依據本公司之薪資發放規定辦理。
- (3)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核給，除衡量年度營收、稅後淨利等財務性指標外，亦將非財務性指標納入考核。
- (4)為確管理階層之決策符合公司永續經營之長遠利益，本公司酬金制度不引導經理人追求短期利益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註2)	備註
董事長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代表人：沈國榮	6	0	100%	114.6.13 股東會當選連任
副董事長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代表人：丘世健	6	0	100%	114.6.13 股東會當選連任
董事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林文成	2	0	100%	114.6.13 股東會改選卸任 任職期間應出席次數2次
董事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沈千慈	3	1	75%	114.6.13 股東會當選新任 任職期間應出席次數4次
董事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吳品儀	6	0	100%	114.6.13 股東會當選連任
董事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廖陳宣有	5	1	83.33%	114.6.13 股東會當選連任
董事	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 董事代表人：坂下信吾	5	1	83.33%	114.6.13 股東會當選連任
董事	聖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顏明善	6	0	100%	114.6.13 股東會當選連任
董事	登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顏瑞賢	6	0	100%	114.6.13 股東會當選連任
獨立董事	楊文廣	5	1	83.33%	114.6.13 股東會當選連任
獨立董事	黃主佳	6	0	100%	114.6.13 股東會當選連任
獨立董事	蔡鴻文	2	0	100%	114.6.13 股東會改選卸任 任職期間應出席次數2次
獨立董事	廖述忠	4	0	100%	114.6.13 股東會當選新任 任職期間應出席次數4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14.03.12 (第26屆第13次)	擬增加持有子公司華豐橡膠(泰國)大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案	顏明善董事 顏瑞賢董事	屬子公司之股東，依法利益迴避。	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6.13 (第27屆第1次)	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案。	黃主佳獨立董事 楊文廣獨立董事 廖述忠獨立董事	為本案當事人，依法利益迴避。	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0.13 (第27屆第3次)	子公司華豐橡膠(美國)有限公司擬向關係人取得設備資產案。	住友橡膠株式會社法人董事代表人-坂下信吾	為本案關係人，依法利益迴避。	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且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本公司擬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	住友橡膠株式會社法人董事代表人-坂下信吾	為本案關係人，依法利益迴避。	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依規定已設置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二)資訊公開、網路申報及公司治理資訊揭露。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14年度董事會評鑑結果皆為優良，並送交本公司民國115年3月11日董事會，作為持續強化董事會職能之參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之衡量項目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	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	本公司董事會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為：114 年 6 月 13 日至 117 年 6 月 12 日。

(3)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楊文廣	4	1	80%	114.6.13 連任
獨立董事	黃主佳	5	0	100%	114.6.13 連任
獨立董事	蔡鴻文	2	0	100%	114.6.13 卸任 任職期間應出席次數 2 次
獨立董事	廖述忠	3	0	100%	114.6.13 就任 任職期間應出席次數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3.12 (第 2 屆第 12 次)	(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下期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4) 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14.03.12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5.12 (第 2 屆第 13 次)	(1)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14.05.12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8.11 (第 3 屆第 1 次)	(1)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上期盈餘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14.08.11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10.13 (第 3 屆第 2 次)	(1) 子公司華豐橡膠(美國)有限公司擬向關係人取得設備資產案。 (2) 本公司擬本公司擬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14.10.13 董事會同意通過。
114.11.13 (第 3 屆第 3 次)	(1)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暨訂定基層員工範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 114.11.13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獨立董事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財務狀況及查閱、追蹤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之執行情形，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並可視其需要隨時藉由電話、電子郵件、傳真或親自前來本公司之方式，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溝通並提供改善意見；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向獨立董事呈報稽核報告，並定期於董事會提報稽核報告，使公司治理單位得以充分了解公司風險評估及控管狀況。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辦法已置放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duro.com.tw/tw/investor/corporate-governance/)。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股東會議案，與會股東有適當的發言時間討論，對於可行之建議公司均會接受與改善，但具爭議之建議將依議事規採表決方式決議，目前均運作良好。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本公司可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的名單，並依法規定揭露。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關係企業的資產、財務會計皆為獨立作業，公司依子公司監理制度，定期監控子公司及關係企業，以避免關係企業產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幫助。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V	(二)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目前並無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依規定定期評估及提報董事會，相關辦法已置放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duro.com.tw/tw/investor/corporate-governance/)。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四)本公司定期對簽證會計師適任性進行檢視，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依公司未來營運狀況及規模，視需要再行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主管及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提供充足的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並依規定於交易所網站揭露相關資產取得與處分、背書保證...等資訊，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作判斷以維其權益。並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皆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發言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 本公司依法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同步於公司網站上揭露。 (二) 本公司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 本公司每年度第一季至第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用關係、投資者關係、利害關係人進修標準之執行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監察人職責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公司董事會每季至少開會乙次，董事出席狀況良好（出席比率高）。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與各項管理規定等均由董事會核決。 (二)本公司董事將視公司營運需要，不定期參加進修課程。 (三)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本公司將依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所提出之改善事項改善及優化公司治理政策。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黃主佳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具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瑞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獨立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持有股份 100,000 股、持股比率為 0.04%；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且未取得報酬。	1
獨立董事	楊文廣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朝陽科技大學副校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且未取得報酬。	0
獨立董事	蔡鴻文 (註 4)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專利研究所副教授。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且未取得報酬。	0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廖述忠 (註 5)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具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智晶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且未取得報酬。	1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請參閱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獨立董事蔡鴻文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註5:獨立董事廖述忠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就任。

2. 職責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為：114年6月13日至117年6月12日。
- (3)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委員	黃主佳	3	0	100%	114.6.13連任
委員	楊文廣	2	1	66.67%	114.6.13連任
委員	蔡鴻文	1	0	100%	114.6.13卸任 任職期間應出席次數1次
召集人	廖述忠	2	0	100%	114.6.13就任 任職期間應出席次數2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主要係考量現階段組織規模、業務性質及董事會運作效率，相關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遴選與資格審查，均由董事會全體董事充分討論並決議。。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及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1)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報告監督情形？	V		(1)本公司於112年完成設置「ESG永續發展小組」，負責推動永續發展決策，由總經理主導小組設置及功能劃分。 (2)由各部門主管擔任執行組長，負責統籌及規劃公司整體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策略、主題、目標，以及負責年度永續報告書的編製及發行等事宜。 (3)每年完成與揭露前一年度永續報告書之編製與發行後，於最近期董事會報告其成果及實行成效。 (4)預計每年召開一次年度會議，由總經理召集各小組相關主導部門說明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與利害關係人諮詢、協商溝通之執行狀況及採取因應措施。	—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針對所有可能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造成影響之營運活動，皆以永續發展及社會責任為主要考量進行相關風險評估及擬定策略。	—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建立環境管理手冊及環境管理制度。	—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致力減少水資源耗用，設置冷卻水回收系統，將製程未接觸性冷卻水，回收冷卻再利用，並積極評估改善減低製程用水量；設置廢水處理專責人員，降低排放水污染。	—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設置「節約能源推動委員會」持續推動節約能源措施，及綠化植樹作業。	—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有針對用水量做統計及管制，並有實施節能活動。	—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依勞動法規規定提列退休金，並設有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確保員工之權益；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職工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定期召開勞資協調會議，維護員工權益。	—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依職務內容訂定合理薪酬及符合勞基法規定休假制度，並規定公司於營業目標達成時，給予員工績效獎金之獎勵方案。	—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依法定期實施作業環境危害控制評估、實施員工安全教育、舉辦消防演練及提供適當充足之防護工具，亦取得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有效期限：117年10月18日。 114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共9件(含交通1件)，占員工總人數比率2.08%，調查發生原因及擬定改善對策呈核，複查、追蹤，所有職災案件皆已完成改善，該年度並未發生火災事故之情事發生。	—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業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提供員工有效之職業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	—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誠實政策，如有違反，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目前已有編製永續報告書，朝取得第三方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規劃進行中。	—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且積極推動並落實永續發展等相關政策及方針。				本公司已訂有永續發展守則，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環境保護			
(1)溫室氣體排放與減量	本公司本於企業對生態環境的責任，在污染防治（減少排放）與節約自然資源（資源再回收利用），無不努力持續作製程的改善，以逐步達成減量排放與能源耗用。管理上注重製程產品在能源上的耗用管制，並積極於廠區土地綠化與持續植栽樹木，以補償抑抵CO2排放。		
(2)空氣污染防治	本公司在空氣污染的防治，除建置完整的防治設備，相關空氣污染防治皆依規定嚴格控管，並符合法規排放標準值。		
(3)水資源與污染防治	a. 設置冷卻水回收系統，將製程未接觸性冷卻水，回收冷卻再利用，並積極評估改善減低製程用水量。 b. 設置廢水處理專責人員，降低排放水污染。		
(4)廢棄物管理與資源回收	設置事業廢棄物專責人員管理與規劃，以廢棄物的減量與資源再利用為前題，減少對環境衝擊。		
2. 社區參與	本公司多年來致力於地方產業文化活動及敦親睦鄰工作，對於在地的社區發展、社區中小學教育、老人活動及慈善公益等皆給於協助與贊助：		
(1)捐贈大村鄉所有中、小學交通導護器材。(2)鄉里廟宇節慶。(3)社區社團及學校慶典等活動。(4)地方義勇消防單位經費添購消防設備。總而言之，長期以來融入地方鄉里，與地方鄉里和樂相處、互相合作交流。			
3. 安全與衛生			
(1)安全與衛生管理	設置安衛室以擬定規劃推行全廠安全衛生與環境保護事項，定期召開安衛委員會，提報改善事項。		
(2)一般安全管理、訓練與稽核	本公司實施各項安全衛生管理作業，如：製程安全衛生管理、全員消防訓練、消防車演練、機械及設備自動檢查管理辦法、安全工作許可證施行守則、分包商管理辦法、作業環境測定、危害通識、TPM 制度檢查、零災害獎懲作業及安全衛生巡檢作業等之安全管理與稽核。 在教育訓練方面，每年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依法令要求，對在職員工實施從業上相關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緊急應變狀況之演練，對特殊作業人員實施在職之回訓作業，以確保從業人員對新法令要求的遵守。		
(3)員工健康促進	員工為本公司的最大資產，對員工在工作上的身安全保護措施，除了依作業別的不同，提供充足的個人安全防護用具，以預防保護人員的身體安全，並依法實施全體員工健康檢查，對特殊作業人員則實施特殊健康檢查，以確實了解掌握員工的身體狀況。		
4. 社會責任方面：			
本公司重視社會公益、社會服務、消費者權益，除了提供附近鄉鎮鄉親就業機會外，同時晉用具就業能力身心障礙者任職，長久以來不但提供良好的產品保障消費者服務客戶外，並提供員工穩定的成長環境，同時創造股東權益分享股東，實踐企業的社會責任。			

(2)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ESG永續發展小組已籌組完成，由總經理主導運作並根據GRI原則每年進行風險分析及重大議題之對策，就所有蒐集的內外部資訊，進行評估與鑑別，並將結論納入公司永續經營方針的依據。另ESG相關議題執行情形則併營運報告定期呈報董事會控管備查。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短期風險：國內徵收碳費/碳稅、電費上漲、國外徵收碳稅導致原物料成本上漲，無法預測之天災及詭譎多變的極端氣候造成可能的停產損失。 短期機會：開發或擴大低碳低汙染之材料、採用符合國際環保法規之原物料，提升企業正面形象。 中期風險：國外徵收碳稅、2030製造業電力消費15%使用綠電。 長期風險：客戶行為變化及銷售市場的環保法規趨嚴。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引起的暴雨或淹水事件可能會使得公司設備毀損或者嚴重致使停工，導致營運成本增加；或者徵收碳費(稅)等議題，都會進而影響到公司財務獲利。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由ESG永續發展小組設定情境及提出氣候變遷相關討論議題，再召集相關單位鑑別和評估氣候風險機會之衝擊程度及財務影響，進行實質性風險分析及重大議題因應對策，將結論納入公司永續經營方針的依據。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目前尚未採用氣候變遷之情境分析。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目前暫無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目前暫無使用碳定價之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設定氣候相關目標仍在評估規劃中。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目前正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策略目標、控管機制、內部查證及外部查證規劃，預計時程計畫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工作項目</th><th>預計完成時間</th></tr> </thead> <tbody> <tr> <td>完成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td><td>115 年 12月</td></tr> <tr> <td>完成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td><td>116 年 12月</td></tr> <tr> <td>訂定母、子公司查證規劃</td><td>116 年 6月</td></tr> <tr> <td>完成母公司外部查證</td><td>117 年 12月</td></tr> <tr> <td>完成子公司外部查證</td><td>118 年 12月</td></tr> </tbody> </table>	工作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完成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	115 年 12月	完成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	116 年 12月	訂定母、子公司查證規劃	116 年 6月	完成母公司外部查證	117 年 12月	完成子公司外部查證	118 年 12月
工作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完成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	115 年 12月												
完成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	116 年 12月												
訂定母、子公司查證規劃	116 年 6月												
完成母公司外部查證	117 年 12月												
完成子公司外部查證	118 年 12月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 ₂ e)、密集度(公噸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盤查年度		113 年		114 年	
項目(單位)		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母公司個體	範疇一	7,451.7140		7,069.8002	
	範疇二	9,918.0380		8,309.6579	
合計		17,369.7520	8.7791	15,379.4581	8.7631

1-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上市櫃永續發展路徑圖」，並按其規範之盤查與確信時程進行規劃。
1-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行動面項將針對設備汰舊換新、設備及製程改善，已達成溫室氣體減量之目標。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114年度減量績效尚在統計當中，完整資訊將於114年永續報告書揭露。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不誠信行為風險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之經營一向秉持誠信原則、依法行事，並堅守永續經營、顧客至上的經營理念。 (二)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應遵守之道德及誠信原則，並清楚且詳盡地條列禁止不誠信行為及收受不當利益。 (三)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並定期於新人教育訓練，及不定期於全公司月會進行企業倫理之宣導。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及配合相關法令適時辦理。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V V V	(一)本公司訂有「授信管理辦法」，控制不誠信行為之交易。 (二)本公司授權由董事長依業務情況及管理需要，指定稽核室或相關單位人員組成專責單位，監督執行本作業程序。 (三)公司內保持公開的溝通管道，鼓勵員工參與公司事務，及向各級主管反應意見。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有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本公司已訂定經營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首重誠信經營，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原則，要求全體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遵守政府相關法令以及道德行為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管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公司已訂定申訴管理標準，並依該標準作為受理程序準則。對於檢舉案件，由適當之專責單位或人員負責受理，並依案件性質及被檢舉對象之職務層級，安排適當人員進行調查。 對於檢舉事項經查證屬實者，公司將依相關法令及內部規範辦理；如有具體事證及貢獻，並得視個案情形依公司相關規定辦理獎勵或其他適當處置。 (二)公司有訂定申訴管理標準，對檢舉案件及相關資料均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對檢舉人身分、檢舉內容、調查過程及調查結果等資訊予以妥善控管，並限制相關資訊之接觸權限，以避免未經授權之揭露。 (三)公司重視檢舉人之權益及案件處理之公正性，並建立檢舉人保護機制。除依法令或為調查案件所必要者外，公司對檢舉人之身分及相關資訊予以保密，並禁止因檢舉行為對檢舉人為解僱、降職、減薪、調職、其他不利處分或任何形式之不當報復。若發現檢舉人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或報復，公司將依相關規定予以查處，以保障檢舉人之合法權益。	—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皆有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經營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依照現況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修改相關辦法，並加強落實誠信經營之理念。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訂定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依照現況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修改相關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持續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華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0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5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一致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4.06.13	承認事項： 1. 承認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全案照案通過承認	依決議結果公告完成
	討論事項： 1. 核准「公司章程」修訂案。	全案照案決議通過	依決議結果修訂完成
	選舉事項： 1. 本公司第二十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案。	依選舉結果公布第二十七屆董事會當選名單	依法公告當選名單
	其他議案： 1.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全案照案決議通過	依決議結果解除完成
114.12.01 (臨時會)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	全案照案決議通過	依決議結果執行完成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決議結果及執行情形
董事會	114.03.12	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下期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4. 擬增加持有子公司華豐橡膠(泰國)大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案 5.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案 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7.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8.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授信額度案 9. 本公司資安主管任命案 10.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1. 改選本公司第二十七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12. 提名本公司第二十七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3.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4. 擬訂召開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及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案	全案照案決議通過 並執行完畢
董事會	114.05.12	1.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3. 本公司擬申請開立凱基證券-泰國分行證券戶案 4.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授信額度案	全案照案決議通過 並執行完畢
董事會	114.06.13	1. 推選本公司新任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2. 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案	全案照案決議通過 並執行完畢
董事會	114.08.11	1.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上期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授信額度案	全案照案決議通過 並執行完畢
董事會	114.10.13	1. 子公司華豐橡膠(美國)有限公司擬向關係人取得設備資產案 2. 本公司擬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 3. 新設立美國子公司案 4. 擬訂召開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案	全案照案決議通過 並執行完畢
董事會	114.11.13	1.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案 3. 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暨訂定基層員工範圍案 4. 本公司一一五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表案 5. 擬定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營運預算案 6.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授信額度案 7.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8. 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報酬案	全案照案決議通過 並執行完畢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決議結果及執行情形
董事會	115.03.11	1.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下期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4.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6. 本公司配合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7. 子公司擬出租部分不動產予關係人案 8.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9. 本公司執行長任命案 10. 本公司總經理任命案 11. 審議本公司新任總經理每月薪資報酬案 12.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授信額度案 13. 擬訂召開本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案	全案照案決議通過 第 4-12 案執行完畢 第 2、3 案執行中 第 1 案 提一一五年股東常會承認事項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松源/徐建業	114 年第一季至年度財務報表	3,400	1,145 ^{註1}	4,545	-

註1：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主要係財務報表既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查核簽證公費、兼營營業人查核簽證報告公費、移轉訂價報告公費以及查核期間雜項費用。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一一四年度		當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副董事長 董事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	-	-	-
	董事長代表人：沈國榮	-	-	-	-
	副董事長代表人：丘世健	-	-	-	-
	董事代表人：林文成(註1)	-	-	-	-
	董事代表人：沈千慈(註2)	-	-	-	-
	董事代表人：吳品儀	-	-	-	-
	董事代表人：廖陳宜有	-	-	-	-
董事	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	-	-	-	-
	董事代表人：坂下信吾	-	-	-	-
董事	聖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3,000	-	-	-
	董事代表人：顏明善	-	-	-	-
董事	登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5,000	-	-	-
	董事代表人：顏瑞賢	-	-	-	-
獨立董事	楊文廣	-	-	-	-
獨立董事	黃主佳	-	-	-	-
獨立董事	蔡鴻文(註3)	-	-	-	-
獨立董事	廖述忠(註4)	-	-	-	-
大股東	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	-	-	-	-
總經理	王嶠奇(註5)	-	-	-	-
總經理	湯生敏文(註6)	-	-	-	-
副總經理	吳品儀	-	-	-	-
副總經理	姜廷基	-	-	-	-

註1: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文成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註2: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千慈女士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就任。

註3: 獨立董事蔡鴻文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卸任。

註4: 獨立董事廖述忠先生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改選就任。

註5: 總經理王嶠奇先生於115年3月11日辭職卸任。

註6: 總經理湯生敏文先生於115年3月11日就任。

(2)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5 年 3 月 29 日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之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 代表人：山本 悟	28,428,574	10.18%	—	—	—	—	—	—	—	
惠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淑滿	11,149,268	3.99%	—	—	—	—	—	—	—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明燦	10,437,000	3.74%	—	—	—	—	—	—	—	
慕康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國榮	9,454,628	3.39%	—	—	—	—	—	—	—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國榮	8,884,210	3.18%	—	—	—	—	—	—	—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保管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客戶群益證券託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8,809,113	3.15%	—	—	—	—	—	—	—	
郭枝芬	7,694,825	2.76%	—	—	—	—	—	—	—	
顏聖峰	6,068,166	2.17%	—	—	—	—	—	—	—	
顏大鈞	6,040,575	2.16%	—	—	—	—	—	—	—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千鈺	5,935,651	2.13%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於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直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華豐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19.85	80.15	100%
華豐橡膠(蘇州)有限公司	7.31	92.69	10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形成

(一) 股本

1.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48年05月	100	10,000	1,000,000	10,000	1,000,000	由華豐橡膠工廠改組成立	—	
57年02月	100	50,000	5,000,000	50,000	5,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	—	
59年09月	100	80,000	8,000,000	80,000	8,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	—	
61年11月	100	130,000	13,000,000	130,000	13,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	—	
62年11月	100	200,000	20,000,000	2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7,000,000	—	
63年10月	100	400,000	40,000,000	400,000	4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	
65年08月	100	650,000	65,000,000	650,000	65,000,000	資本公積 18,436,000 累積盈餘 6,564,000	—	
67年01月	100	800,000	80,000,000	80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	—	
68年04月	100	960,000	96,000,000	960,000	96,000,000	累積盈餘 16,000,000	—	
70年11月	100	1,960,000	196,000,000	1,960,000	196,000,000	累積盈餘 50,000,000 資本公積 50,000,000	—	
72年07月	10	19,992,000	199,920,000	19,992,000	199,920,000	累積盈餘 3,920,000	—	
78年05月	10	5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累積盈餘300,080,000	—	註(1)
80年08月	10	65,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	650,000,000	累積盈餘150,000,000	—	註(2)
81年08月	10	72,800,000	728,000,000	72,800,000	728,000,000	累積盈餘 78,000,000	—	註(3)
83年02月	10	109,000,000	1,090,000,000	85,176,000	851,760,000	累積盈餘123,760,000	—	註(4)
84年04月	10	109,000,000	1,090,000,000	95,823,000	958,230,000	累積盈餘106,470,000	—	註(5)
84年08月	10	109,000,000	1,090,000,000	105,405,300	1,054,053,000	累積盈餘 95,823,000	—	註(6)
85年08月	10	118,053,936	1,180,539,360	118,053,936	1,180,539,360	累積盈餘126,486,360	—	註(7)
86年03月	15	138,053,936	1,380,539,360	138,053,936	1,380,539,360	現金增資200,000,000	—	註(8)
86年08月	10	190,000,000	1,900,000,000	151,859,329	1,518,593,290	累積盈餘 82,832,360 資本公積 55,221,570	—	註(9)
87年08月	10	190,000,000	1,900,000,000	170,082,448	1,700,824,480	累積盈餘182,231,190	—	註(10)
88年09月	10	245,000,000	2,450,000,000	204,098,938	2,040,989,380	累積盈餘272,131,900 資本公積 68,033,000	—	註(11)
89年08月	10	245,000,000	2,450,000,000	228,590,811	2,285,908,110	累積盈餘183,689,050 資本公積 61,229,680	—	註(12)
90年08月	10	245,000,000	2,450,000,000	237,734,443	2,377,344,430	累積盈餘 22,859,080 資本公積 68,577,240	—	註(13)
91年08月	10	245,000,000	2,450,000,000	241,300,459	2,413,004,590	累積盈餘 35,660,160	—	註(14)
92年08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59,397,993	2,593,979,930	累積盈餘180,975,340	—	註(15)
92年09月	12.1	350,000,000	3,500,000,000	259,910,389	2,599,103,890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 5,123,960	—	註(16)
92年12月	12.1	350,000,000	3,500,000,000	265,397,945	2,653,979,450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 54,875,560	—	註(17)
93年3月	12.1	350,000,000	3,500,000,000	276,232,527	2,762,325,270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 108,345,820	—	註(18)
93年6月	12.1	350,000,000	3,500,000,000	280,455,656	2,804,556,560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 42,231,290	—	註(19)
93年8月	12.1	350,000,000	3,500,000,000	280,604,416	2,806,044,160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 1,487,600	—	註(20)
93年8月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99,713,068	2,997,130,680	累積盈餘191,086,520	—	註(20)
93年9月	10.2	350,000,000	3,500,000,000	314,134,632	3,141,346,320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 144,215,640	—	註(21)
93年12月	10.2	350,000,000	3,500,000,000	314,448,356	3,144,483,560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 3,137,240	—	註(22)
94年8月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19,165,081	3,191,650,810	資本公積 47,167,250	—	註(23)
97年8月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22,356,731	3,223,567,310	累積盈餘 31,916,500	—	註(24)
101年12月	5	450,000,000	4,500,000,000	342,356,731	3,423,567,310	現金增資(私募)	—	註(25)
102年4月	5.2	450,000,000	4,500,000,000	392,356,731	3,923,567,310	現金增資(私募)	—	註(26)
102年10月	-	450,000,000	4,500,000,000	306,801,484	3,068,014,840	減資	—	註(27)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2年10月	14.35	450,000,000	4,500,000,000	336,801,484	3,368,014,840	現金增資(私募)	—	註(28)
104年03月	—	450,000,000	4,500,000,000	325,832,484	3,258,324,840	註銷庫藏股減資	—	註(29)
105年09月	—	450,000,000	4,500,000,000	332,349,134	3,323,491,340	累積盈餘65,166,500	—	註(30)
110年01月		450,000,000	4,500,000,000	279,349,134	2,793,491,340	減資	—	註(31)

註(1) 78年05月05日(78)台財證(一)第00988號核准並核准公開發行。

註(2) 80年07月27日(80)台財證(一)第02035號核准。

註(3) 81年07月22日(81)台財證(一)第01735號核准。

註(4) 83年01月14日(83)台財證(一)第49512號核准。

註(5) 84年01月11日(84)台財證(一)第54065號核准。

註(6) 84年06月28日(84)台財證(一)第38013號核准。

註(7) 85年06月28日(85)台財證(一)第40318號核准。

註(8) 86年01月08日(86)台財證(一)第75972號核准。

註(9) 86年07月02日(86)台財證(一)第52428號核准。

註(10) 87年07月09日(87)台財證(一)第58722號核准。

註(11) 88年07月15日(88)台財證(一)第64907號核准。

註(12) 89年07月11日(89)台財證(一)第59168號核准。

註(13) 90年07月11日(90)台財證(一)第144198號核准。

註(14) 91年07月11日(91)台財證(一)第0910138404號核准。

註(15) 92年09月10日經授商字第09201268430號核准。

註(16) 92年11月18日經授商字第09201317360號核准。

註(17) 93年01月19日經授商字第09301010010號核准。

註(18) 93年04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301067680號核准。

註(19) 93年07月21日經授商字第09301131200號核准。

註(20) 93年09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301182370號核准。

註(21) 93年10月15日經授商字第09301197080號核准。

註(22) 94年01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401016200號核准。

註(23) 94年09月16日經授商字第09401181850號核准。

註(24) 97年09月16日經授商字第09701234400號核准。

註(25) 102年01月03日經授商字第10201000170號核准。

註(26) 102年05月03日經授商字第10201077730號核准。

註(27) 102年11月13日經授商字第10201231500號核准。

註(28) 102年11月13日經授商字第10201231500號核准。

註(29) 104年04月13日經授商字第10401066990號核准。

註(30) 105年09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501229120號核准。

註(31) 110年02月26日經授商字第11001020810號核准。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上市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股)	
普通股	279,349,134	720,650,866	1,0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華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前 10 名

115 年 3 月 2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	28,428,574	10.18%
愚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49,268	3.99%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37,000	3.74%
慕康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9,454,628	3.39%
豐鑽股份有限公司	8,884,210	3.18%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客戶群益證券託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8,809,113	3.15%
郭枝芬	7,694,825	2.76%
顏聖峰	6,068,166	2.17%
顏大鈞	6,040,575	2.16%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5,935,651	2.13%
總股數 : 279,349,134 股	102,902,010	36.85%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甲、本公司章程第 21 條之 1 規定：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公司前半會計年度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決議就可分配盈餘中提撥百分之二十至九十作為盈餘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盈餘分派總數百分之十。

前項盈餘分派若分派之股息或紅利或以提列之法令盈餘公積、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若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上述股利政策業經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二日股東會通過。

乙、董事會決議之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每半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

	114 年下半年度	114 年上半年度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5 年 3 月 11 日	114 年 8 月 11 日
法定盈餘公積	\$ 18,313	\$ 14,283
現金股利	\$ 139,675	\$ 139,674
每股股利(元)	\$ 0.5	\$ 0.5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無辦理無償配股之情事，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

本公司應依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分派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事。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之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35% 分派予基層員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公司經前項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方式發給員工酬勞者，得同次決議以發行新股或收買自己之股份為之。

2.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董事會決議日期：115 年 3 月 11 日

(2) 發放種類及金額

a. 員工酬勞 10,617 仟元、董事酬勞 6,370 仟元，前述酬勞皆以現金發放。

b. 以上決議數與 114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3. 一一三年度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情形

(1) 員工酬勞 14,702 仟元、董事酬勞 8,822 仟元，前述酬勞皆以現金發放。

(2) 以上決議數與 113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主要內容：本公司主要營業內容為產銷各式自行車胎、機車胎、斜交層(Bias)/輻射層(Radial)車胎、農工業用車胎、沙灘車胎、卡/大客車胎及其他橡膠製品。
2. 公司目前商品、服務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一一四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自行車胎	990,449	22.23%
機車胎	2,453,138	55.06%
農工業用胎	924,751	20.75%
卡汽車胎	62,568	1.40%
輻射層外胎	17,202	0.39%
其他	7,523	0.17%
合計	4,455,631	100%

- (1) 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公司銷售產品項目以外胎為主，約占營收比重 99%，其中又以機車胎與自行車胎為銷售大宗，約占營收比重 77.29%，輻射層車胎產品營業比重 0.39%。美國自 2021 年起對乘用車、休旅車及輕卡車等輪胎製品祭出雙反措施，持續影響輻射層外胎之銷售，公司嘗試調整產品產銷組合，使得營業比重仍然下滑。公司已循海外代工模式，生產乘用車胎、休旅車胎之規格產品於美國市場銷售。
- (2) 因應人類生活社會進步的需求，公司擁有多元化且完整的橡膠輪胎產品，包括各種功能之自行車胎、高速機車胎、轎車胎及卡汽車胎等。近期陸續推出 E-BIKE 電輔自行車胎、可摺式自行車胎、免內胎之自行車胎、機車熱熔胎、沙灘車胎、小型競賽車胎等，產品不斷創新求變，以獲取公司最大利益。
- (3) 主要生產據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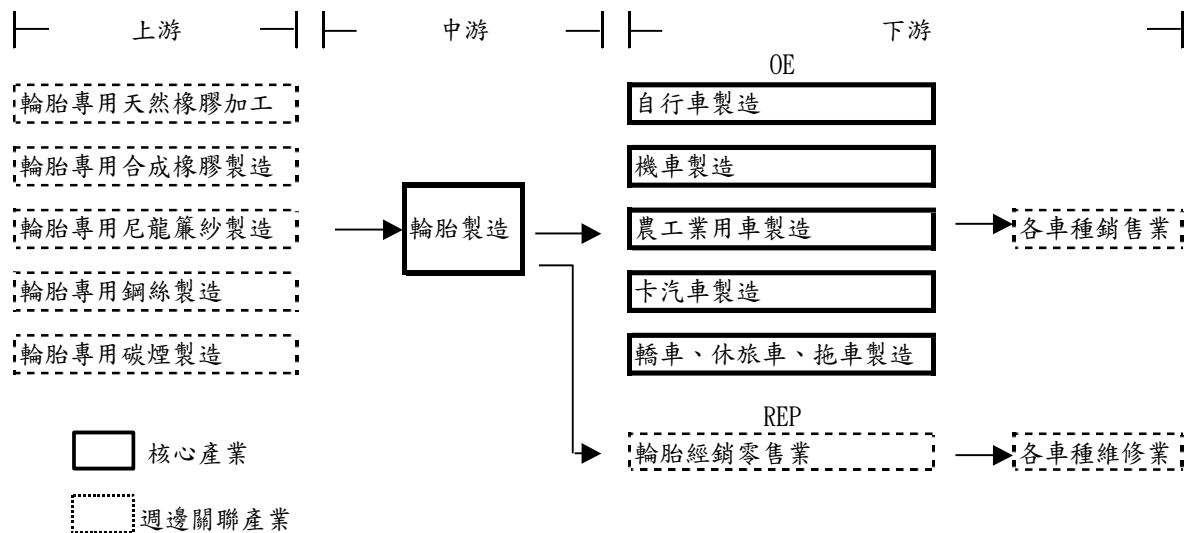
廠房	設立日期	產 品
台灣廠	1945 年	大村廠：機車外胎、輻射層車胎、自行車外胎、農工業用車胎、卡汽車胎。 花壇廠：膠料(半成品)。
華豐(泰國)廠	1987 年	機車內外胎、自行車內外胎、農工業車內外胎。
華豐(中國)廠	1993 年	機車內外胎、自行車內外胎、農工業車內外胎、卡汽客車內胎
華豐(蘇州)廠	2003 年	輻射層車胎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25 年全球輪胎廠銷售金額約兩千五百六十億美元，共產出約二十五億條外胎供各式車輛與移動工具。整體呈現「穩定成長 + 結構轉型」的發展格局。雖然汽車景氣循環與原料成本帶來壓力，但電動車與智慧化技術正在推動產業升級。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橡膠輪胎，一般可分為自行車胎、機車胎、農工業用車胎、卡汽車胎及輻射層車胎。其中，自行車胎、電動輔助自行車車胎、折疊車及機車胎的全球最大生產國皆為大陸，其次為印度、日本、台灣、泰國等亞洲國家。

- (1) 近年輪胎產品的發展趨勢與競爭情形可以從「產品技術趨勢」與「產業競爭結構」兩大部分來分析。整體而言，輪胎產業正朝向電動化、智慧化、環保化與高性能化發展，同時市場競爭由少數國際大廠主導，但新興國家企業逐漸加入競爭。
- (2) 近年亞洲企業競爭力提升，例如：Hankook Tire & Technology、Yokohama Rubber Company。此外中國輪胎廠也快速擴張，造成全球市場價格競爭加劇，甚至引發貿易調查。
- (3) 輪胎產品的主要趨勢可整理為以下幾種：
 - 電動車專用輪胎快速成長
 - 智慧輪胎與數據化管理發展
 - 環保材料與低碳製造
 - 無氣輪胎等新技術
 - 高性能與專用輪胎市場擴大
 而產業競爭趨勢呈現以下現象：
 - 全球市場集中於少數大廠
 - 亞洲與中國企業競爭加劇
 - 技術研發成為核心競爭力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橡膠產業國際分工局勢的形成，我國橡膠製品業已經歷一波高值化的洗禮，正朝高附加價值產業轉型，原料業者應與下游橡膠製造廠商合作，開發新產品與新應用，以維持我國橡膠產業之國際競爭力，已投入之研發費用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分別為 19,871 仟元及 4,911 仟元，並成功開發 Golf car (Radial) 大徑輪胎、減碳環保膠料配方輪胎及低滾阻 高濕抓新膠料(Silica)材料。

(四) 短、中、長期發展計畫

短期計畫

- (1) 加強經營管理與費用管控，提升各廠的生產效率，以達成集團獲利目標。
- (2) 確保製程能力、產品開發、產品品質、交貨服務及成本競爭力等五個面向均能滿足客戶需求，以減少客訴案件。
- (3) 提升自動生產技術層次，加強整合各製程，改善勞動作業環境，以提升產品品質

良率，減少各項資源耗損。

- (4)開發市場需求之暢銷產品，例如：Mud Terrain 休旅車胎，E-bike 車胎。
- (5)持續開發符合燃料效能(Feul Efficiency)提升規範之產品。
- (6)加強人才培育與儲備，以防人才斷層、維持企業競爭力。
- (7)配合國際資源，強化技術開發。
- (8)降低資金取得之成本。

中長期計畫：積極擴充產能，尋求合作對象與擴大海外投資以擴張營運版圖，增加獲利、建立國際化之集團經營模式。

1. 行銷策略

- (1)與國外知名品牌廠商策略聯盟，以客製廠形態經營客戶關係，以高度成長率與占有率增加營業額來創造利潤。
- (2)維持品牌知名度：輪胎使用者對輪胎安全要求高，對品牌依賴度也高，維持品牌知名度及維持消費者黏著度為產業最大目標。
- (3)佈建行銷通路：本公司計畫結合相關產業、服務業相互策略聯盟廣佈行銷通路，創造新業績。
- (4)電子商務平台：發揮國際電商行銷通路最大效益，藉此開拓並增加外銷版圖的廣度與深度，為集團創造新業績。

2. 管理策略

- (1)建立跨國經營管理體系，以建立集團經營國際化之基礎。
- (2)多方締結策略聯盟合作關係，以擴張本公司的營運版圖及規模。

3. 財務策略

培養與延攬跨國財務管理人才。

4. 生產策略

- (1)積極延攬人才以加強產品研發設計能力，以更先進的生產技術，設計更寬廣及差異化的橡膠產品，使企業得以永續經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地區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台灣	401,828	9.02%	701,842	14.20%
中國大陸	91,869	2.06%	109,903	2.22%
美國	486,992	10.93%	656,218	13.28%
泰國	888,443	19.94%	930,813	18.84%
其他地區	2,586,499	58.05%	2,542,099	51.45%
合計	4,455,631	100.00%	4,940,875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機車胎、輻射層輪胎、自行車胎、農工業用車胎與卡汽車胎等五大類，營業額在台灣市場排名第4名。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機車輪胎：亞太地區是全球機車銷售最大區域，約占全球42%市場，而非洲則為全球最小銷售地區。本公司將營運主力轉向需求最大的二輪胎部分，近年由於組車廠受景

氣及大眾運輸系統搭乘率提高所影響，預估今後對機車之內銷需求將略減。此外，修補市場亦因近年政府補助機車舊換新政策，而使輪胎售後需求衰減。總體而言，需求面將趨緩；而供給面因組車廠新車需求多，且對品質、新開發技術要求層次高，有能力供應的廠商有限，本公司未來將以開發大尺寸車胎來提高營收成長。

- (2)農工業用車胎：內銷方面由於營收比重較小，預估國內市場之供需應可持平。外銷方面由於各大廠在開拓高單價產品市場方面不遺餘力，故將創造出新的市場、新的需求，由於此市場須和國外同業競爭，因此我們的產品在相對成本較低的情形下，將會較容易被市場接受，整體而言尚有成長空間。
- (3)自行車輪胎：在內銷供需方面，由於環保、輕量化及舒適化意識興起，民眾使用自行車及強調綠能的電動自行車當代步工具，使得市場需求持續成長，唯低階通勤車市場受 U-BIKE 普及而受創。

未來輪胎市場的供需狀況與成長性整體被認為是「穩定成長但結構改變」。需求會持續增加，但供給端（原料與產能）也會影響市場平衡。

輪胎製造最重要的原料是天然橡膠與合成橡膠，但近年天然橡膠供給頻繁出現缺口，橡膠農改種其他作物、橡膠樹老化、投資不足等造成供需失衡，近年度全球需求量約為 1,560 萬噸，但供給量僅 1,490 萬噸，預期供給缺口恐成為市場常態，這將導致生產成本上升，是所有橡膠產業不可忽視之危機及挑戰。

4. 競爭利基：

(1)技術品質深耕：

本公司擁有長達 79 年的輪胎專業經驗，曾接受日本住友技術指導逾 40 年，加上業務、代工合作，持續創新研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生產製程從自行車胎、機車胎領域，提升至輻射層轎車胎與大尺寸 MT 越野胎的領域。

(2)客戶基礎穩固：

本公司產品設計均與客戶共同開發(包括日系、台系、美系及歐系等)，合作範圍包含製圖設計、廠內測試、實車測試等，故與客戶均建立豐厚之良好關係。

(3)產品品質優異，深受客戶好評：

本公司七十九年來，踏實創新，誠信經營，從事橡膠輪胎製品之生產銷售，秉持著持續改革、強化執行、追求效益、穩健經營之華豐精神；積極投入研究發展，不斷推陳出新，開發高性能的產品應市；因此數十年來，本公司各項產品品質優良，以自有品牌「DURO」、「QUICK」暢銷世界各國，贏得國內外客戶一致好評。

5. 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評估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①本公司投資購置國內最現代化之高分子化學分析儀器，並與工研院合作開發完成 3D 電腦設計技術，以提升研究開發能力及產品多角化，有助於本公司新產品之開發，可為未來帶來不少的市場拓展機會。
- ②與國際知名品牌如 WTB、迪卡儂、山葉、本田、川崎、鈴木、三陽、光陽等代工合作，共同開發高單價輪胎新產品，更能掌握市場先機，補齊產品線，挹注營業收入。
- ③本公司產品種類涵蓋各種車胎，產品線廣，較不易受單一產業景氣之影響。
- ④全球通膨時代，消費者對輪胎產品的選擇更加精打細算，高品質且中階品牌的 DURO，更貼近市場使用者的需求。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①橡膠製品操作倚重勞力之特性，基本上存在著基層勞力不足且人員流動性高，產能未能充分發揮，且原料供應不穩與價格波動，對製造成本相對不利。
- ②全球輪胎市場集中度不高，產品價格由市場決定，歐、美、日三大輪胎市場在需求飽和下，目標轉移到開發中國家與新興市場，必掀起市場重新分配的浪潮。

③輪胎業具有技術及資本門檻且受惠於「大者恆大」的發展趨勢。

(3)因應措施：

- ①極力提升品牌知名度與營造公司形象，並以品質加強客戶對品牌的信心。
- ②藉助精密的高科技儀器，運用於尋找原料替代、製程改良與作業環境改善，以提高產品良率及人均產能，有效降低生產成本。
- ③從產品開發階段開始，即採嚴密的品管控制，生產過程的每一階段均實施嚴格的品質管制措施，以減少客訴案件，提高公司產品競爭力。
- ④低價位輪胎導入使用低價原材料。
- ⑤積極尋求合作與投資伙伴以擴張規模與營運版圖，並提升自身技術積極進行研發，結合產官學的科技發展政策與經驗，培育研發與管理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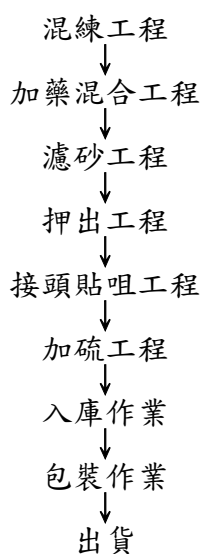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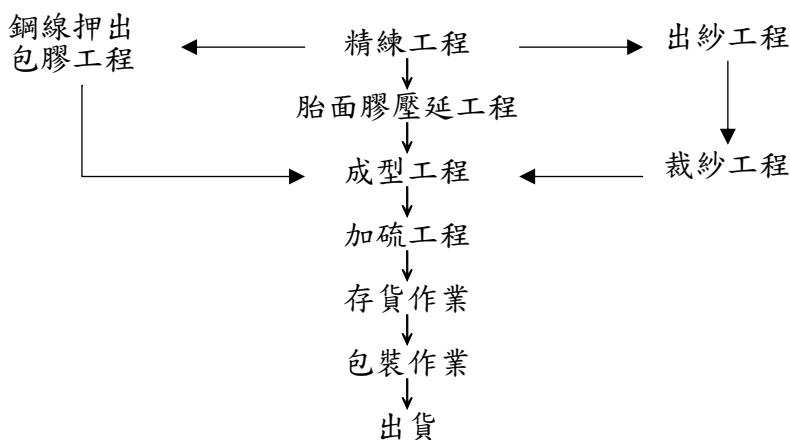
產品類別	用途
輻射層車胎	轎車、休旅車、拖車
卡汽車胎	輕型卡車、大卡客車
機車胎	輕型機車、重型機車、速克達機車、競賽用機車
農工業用車胎	割草機、堆高機、手推車、農耕機、搬運車、沙灘車、拖車、高爾夫球車、迷你賽車
自行車胎	登山用自行車、越野用自行車、街道用自行車、競賽用自行車、電動車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內胎產製過程



外胎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橡膠輪胎用之主要原料包含天然橡膠、合成橡膠、尼龍簾紗、鋼線、碳煙等。

天然橡膠— 主要生產地集中在東南亞：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印尼等地，近年來產膠狀況不穩導致價格波動高，價格為國際市場行情。

合成橡膠— 主要由國內台橡股份有限公司供應；進口品來源亦穩定供應。

尼龍簾紗— 主要由國內福懋興業供應；進口品來源亦穩定供應。

鋼 絲— 採用進口鋼絲，供應來源穩定。

碳 煙— 由國內中橡供應，進口來源亦穩定供貨。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 10%以上進貨供應商之資料：無

本公司主要原料 80%集中在天然膠、合成橡膠、碳煙及尼龍簾紗，無需多樣化之進貨來源，市場需求掌握度高，其供應商福懋、林園先進、台橡等均是高知名度、信譽良好的大廠商，本公司多年來與其維持良好供貨關係，因此主要供應商之變動情形並不明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4 年				11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無	-	-	-	無	-	-	-	無	-	-	-
	進貨 淨額	895,086	100		進貨 淨額	561,863	100		進貨 淨額	62,326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 10%以上之銷貨客戶資料：無

本公司主要銷售商品為橡膠輪胎，銷售予歐洲、北美洲、中南美洲、亞洲、中東等世界各地，本公司生產之輪胎品質良好，長年以來與客戶間均維持友好關係，主要銷售客戶有 HWA FONG RUBBER (USA)、SUMITOMO、台灣山葉、光陽、三陽及宏佳騰等，皆為長久配合之客戶。整體而言，本公司由於銷貨對象穩定及對市場需求之掌握度高，故本公司最近二年度銷貨客戶之變動並無重大異常之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4 年				11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無	-	-	-	無	-	-	-	無	-	-	-
	銷貨 淨額	4,940,875	100		銷貨 淨額	4,455,631	100		銷貨 淨額	1,094,397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5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522	507	509
	間接人工	149	98	93
	直接人工	1,719	1,638	1,585
	合 計	2,390	2,243	2,187
平 均 年 歲		36.15	36.13	36.3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48	7.82	8.1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4%	0.04%	0.05%
	碩 士	0.71%	0.62%	0.59%
	大 專	18.28%	22.02%	22.31
	高 中	44.39%	43.51%	44.81%
	其 他	36.57%	33.79%	32.2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本公司環保工作隸屬於行政部門，由專人負責本項業務。

本公司環保專責人員現依規定設置有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廢水處理專責人員及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

(二) 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其申領情形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府授環空操證字第 N2567-01 號、第 N1075-11 號、第 N1528-08 號、第 N1527-07 號、第 N1628-10 號。

廢水排放許可證:彰縣環水許字第 06645-00 號、第 06078-00 號。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之處分賠償：無

(五)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業經彰化縣政府 60.4.13. 彰府民社字第 065 號核准登記在案。該委員會成立以來各項業務均依照章程規定執行，績效卓著，民國 74 年榮獲內政部部長頒發台內勞字第 302538 號獎狀乙幀獎勵。民國 85 年榮獲行政院勞委會優良勞動條件事業單位，民國 96 年榮獲行政院勞委會金展獎表揚。福利項目簡述如下：

(1) 年終獎金。

(2) 員工及員工子女獎學金。

(3) 免費發放制服。

(4) 喜慶補助及喪事互助。

(5) 節慶慰勞。

(6) 每月辦理慶生會。

(7) 員工健康檢查。

(8) 團體保險。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在工廠法時即訂有退休規定，勞動基準法實施後，並依該法第 56 條第 3 項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八十二年十月開始，退休提撥比例改為 4%，經彰化縣政府八二彰府勞動字第 176561 號函核備在案。復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八日經彰化縣政府八八彰府勞動字第○二六七四八號函核備，自八十八年二月起，退休金提撥比例改為 6%，再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二日經彰化縣政府九十彰府勞動自第 0 一四 0 八八號函核備，自九十年二月起退休金提撥比率改為 8%，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六日經府勞動字第 1080063192 號函核備，自一〇八年三月起退休金提撥比率改為 2%，退休制度如下：

(1) 自請退休：

- ① 工作 1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
- ② 工作 25 年以上者。
- ③ 工作 10 年以上年滿 60 歲者。

(2) 強制退休：

- ① 年滿 65 者(經公司慰留者不在此限)。
- ②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上述退休金發放均依工廠法及勞動基準法規定核給。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制，員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3. 勞資間關係：

本公司設有數名外籍勞工管理員，關照外籍勞工的生活起居外，並透過其為雙方溝通的橋樑，本公司平時極重視與員工之溝通，員工的意見除透過正常行政管道外，尚利用提案改善、意見箱等方式提供決策者參考，溝通管道暢通，因此勞資關係極為和諧。

4.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以及相關子法規定設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或業務主管執行，勞工安全衛生相關事項，透過定期保養與檢修確保各項設備之安全無虞以保障員工的安全，為提升安全衛生管理效能並與國際接軌本公司導入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系統化的管理以及持續不斷的改善塑造優質安全衛生環境，以杜絕工傷事件。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訊安全政策及管理方案

1. 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為有效執行各項資訊管理制度，確保公司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包含以下四個面向：

- (1)制度規範：本公司應依據資訊安全需求，制定並實施《資訊管理程序》，旨在規範全體員工於執行業務過程中對資訊資產之安全管理行為。該程序將涵蓋各項資訊安全操作指引，並依內部環境變化、風險評估結果及外部法規要求，進行適時調整與完善，以確保資訊安全管理之有效性與適應性。
- (2)風險評估：為了識別公司面臨的資安風險，並根據風險的可能性與影響程度制定相應的應對策略，本公司每年定期進行資訊風險評估。
- (3)資安意識教育訓練：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全體員工的資訊安全意識，為減少人為因素對資訊安全的潛在風險，定期實施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訓練內容涵蓋社交工程防範、詐騙識別、密碼管理原則等關鍵主題，旨在提高員工對資安威脅的敏感度與防範能力。
- (4)資安防護系統建置：為有效應對各種資安威脅與攻擊，本公司已建立並持續強化多層次的資安防護體系，涵蓋網絡防護、數據保護、應用安全、終端防禦等多個層面。

2.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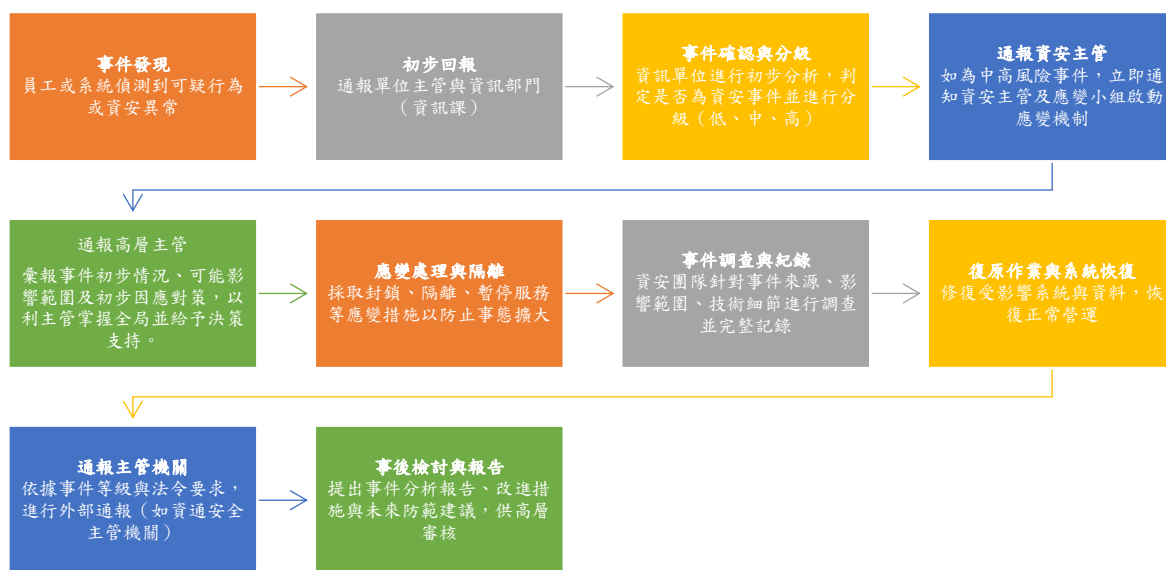
- (1)本公司資訊安全之主要負責單位為資訊課，該部門設有資訊主管及專業資訊人員，負責制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及執行相關資安事宜，並推動與落實資安政策。
- (2)本公司每年定期接受內外部稽核，若在查核過程中發現任何缺失，將立即制定改善計畫並進行追蹤，確保問題得到有效改善，從而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3. 具體管理方式及投入資源

項目	具體管理方式
存取控制	各資訊系統都實施最小權限原則，確保員工僅能訪問其工作所需的資料和系統。
防火牆防護	採用次世代防火牆，搭配防毒、網頁過濾、IPS 入侵偵測防禦、垃圾郵件過濾、SSL 檢查、DNS 過濾等功能，強化公司網路安全。
防毒機制	每部個人電腦皆安裝防毒軟體，並設定自動更新病毒定義檔，以確保能即時防範最新惡意程式，降低系統遭受病毒感染的風險。
郵件安全管控	除防火牆垃圾郵件過濾外，我司郵件伺服器具有防毒及沙箱機制，多層防護過濾可疑郵件。
無線網路控管	無線網路依使用對象區分為內部員工與外部訪客兩種網域，訪客專用無線網路僅提供基本上網功能，並採隔離機制，無法存取公司內部系統或設備，以確保企業資訊安全。
遠端連線存取	建置加密之 SSL VPN 機制，提供需外出出差或遠距辦公之員工安全連線管道，使其能於異地安全存取公司內部特定系統與資源，確保資料傳輸過程之機密性與完整性。

項目	具體管理方式
系統備份機制	對關鍵資訊系統及資料庫實施每日完整備份、每月完整備份及定期差異備份策略，以確保資料可追溯性及災難發生時之快速還原能力，強化營運持續性保障。
災難復原報告	對重大系統之定期備份，每年均實施一次系統復原演練，以驗證備份機制之有效性，並於演練完成後彙整具體執行成果，提報成效報告以供檢視與持續改進。
終端防護軟體	電腦安裝終端防護軟體，實施監控、限制行為，確保設備安全。
資安宣導及訓練	不定期進行資訊安全主題宣導，強化員工基礎資安防護觀念與意識，培養正確的資訊使用行為與風險辨識能力。

4. 資安事件通報程序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台灣土地銀行等 9 家銀行	112.11.29~117.12.15 (五年期間)	新台幣 20 億元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	114 年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771,415	4,988,886	217,471	4.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27,352	2,784,318	(43,034)	(1.52%)
無形資產	1,475	1,164	(311)	(21.08%)
其他資產	664,777	780,152	115,375	17.36%
資產總額	8,265,019	8,554,520	289,501	3.50%
流動負債	1,632,255	2,018,384	386,129	23.66%
非流動負債	1,380,934	1,308,089	(72,845)	(5.28%)
負債總額	3,013,189	3,326,473	313,284	10.4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492,180	3,501,228	9,048	0.26%
股本	2,793,492	2,793,492	0	0.00%
資本公積	37,174	83,501	46,327	124.62%
保留盈餘	619,397	582,208	(37,189)	(6.00%)
其他權益	42,117	42,027	(90)	(0.21%)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1,759,650	1,726,819	(32,831)	(1.87%)
權益總額	5,251,830	5,228,047	(23,783)	(0.45%)
茲就各科目前後期變動達 20%，增減變動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 無形資產：主因係持續攤銷所致。				
2. 流動負債：主因係為投資資金需求，向銀行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3. 資本公積：主因係增加華豐(泰國)持股之買入成本與淨值差異所致。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3 年	114 年	差 異	
項 目				
營業收入	4,940,875	4,455,631	(485,244)	(9.82%)
營業毛利	1,161,811	974,852	(186,959)	(16.09%)
營業損益	681,959	485,773	(196,186)	(28.77%)
營業外收入(支出)	64,592	13,090	(51,502)	(79.73%)
稅前淨利	746,551	498,863	(247,688)	(33.1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16,177	413,865	(202,312)	(32.8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616,177	413,865	(202,312)	(32.8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49,980	324,877	(125,103)	(27.8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66,197	88,988	(77,209)	(46.46%)
茲就各科目前後期變動達 20%，增減變動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 營業損益：主要係我司營收因國際關稅影響，故營業毛利下降所致。				
2. 營業外收入：主要係於匯率差額影響所致。				
3.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本期淨利：主要係我司營收因國際關稅影響，故營業毛利下降所致。				
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者、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主要係於我司獲利下降影響所致。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113 年	114 年	增(減)比例
項 目			
現金流量比率(%)	30.77	37.43	21.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97	99.00	(7.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3)	3.46	516.87%
茲就各科目前後期變動達 20%，增減變動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應收帳款回收增加以及存貨減少並增加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所致。			
2.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現金流入增加，股利發放較 113 年低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260,343	456,359	(1,568,157)	2,148,545	—	—
1. 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營業活動：主係預估本公司營收增加獲利穩健。 投資活動：本公司機器設備汰舊換新及擴充產能，購入水牛城廠房等相關設備。 融資活動：主要為發放現金股利以及償還銀行借款。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之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或重大資本支出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114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140,363仟元，主要獲利來自於華豐（泰國），因其當地設立市場佈局已久銷售業績穩定並持續獲利。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將以長期策略的角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以因應未來市場需求，強化公司競爭力。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本公司因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本公司評估所處經營環境近年利率水準尚稱平穩，應不致產生重大利率風險。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25%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844仟元及1,763仟元。

2. 匯率：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交易，主要以美元及歐元，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527仟元及5,248仟元。

3. 通貨膨脹情形：

觀察近期全球經濟情勢，美國政府推出關稅等經貿政策，央行根據物價也在調整其貨幣政策，包含戰爭等因素下，預期使美、歐國家之經濟成長呈現高度不確定性，雖有通膨疑慮但目前在利率政策調控下，仍在可控範圍。橡膠輪胎業主要原材料：生橡膠、人造膠價格短期受調整庫存之影響，價格稍有波動，唯受供應量及全球景氣態勢影響，未來價格應會在幅度內波動，本公司隨時掌握低原料貨源及採購時機，並持續開發新產品、有利基產品，不斷地提升效率進行成本改善。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為了管理財務風險公司已制定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包括「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本公司禁止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且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僅限於子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係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之匯率變動進行避險交易。未來因應措施除遵行法令規定外，並經專責單位評估慎選良好的金融產品適時從事避險動作。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未來主要研發計劃詳如第 2 頁。

預計 115 年投入研發經費 20,000 仟元，責其研發單位在資金、研發人力資源充足之下，所有計劃皆按進度執行。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如智慧製造轉型、資通安全風險提升恐將造成資本支出與研發費用增加，本公司將持續落實智慧生產降低營運成本並強化資安韌性已達生產優化及財務穩健。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善盡社會責任，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預期效益可擴增營業額，增加營業利潤，可能面臨因市場需求不如預期致產能過剩、財務折舊與資金壓力、建期延宕與成本超支，但本公司目前並無擴廠之規劃。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生產車胎主要原料 80%集中在天然膠、合成橡膠、碳煙及簾紗，無須多樣化之進貨來源，市場需求掌握度高，其供應商福懋、林園先進、台橡，均是高知名度、信譽良好的大廠商，本公司多年來與其維持良好供貨關係，故無風險存在。

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及透過美國子公司發貨倉庫協助銷售與北美地區，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銷售區域進行交易，故銷售客戶並無集中異常之風險存在。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及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重大影響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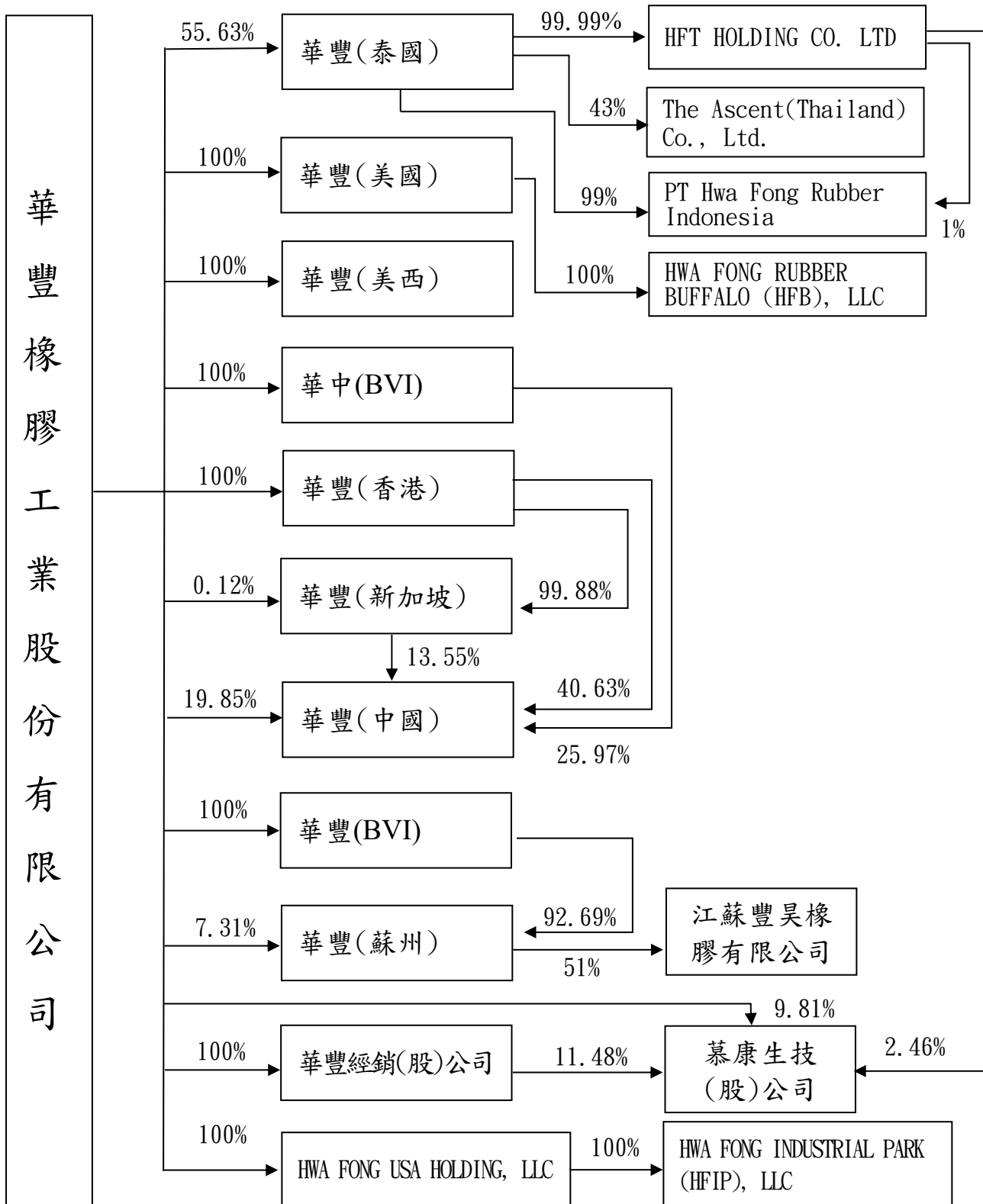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4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時間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華豐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	1991.02.19	317 SOI 6C MOO4 BANGPOO ESTATE SAMUTPRAKARN 10280 THAILAND	THB 658,434,300	橡膠製品加工及買賣
華豐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1992.02.25	14290 LOCH RIDGE BLVD, COVINGTON, GEORGIA 30014 U.S.A	USD 12,500,000	各種輪胎製品之買賣
華豐橡膠(香港)有限公司	1992.04.18	UNIT 1805-6 18/F GREENFIELD TOWER CONCORDIA PLALA 1 SCIENCE MUSEUM RD TST KL	USD 7,030,000	貿易、製造及投資
華豐橡膠(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	1996.12.18	190 MIDDLE ROAD #17-05 FORTUNE CENTRE SINGAPORE 188979	SGD 9,722,230	投資、貿易、製造、銷售及管理規劃、技術等服務業
華豐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1993.04.28	江蘇省常熟經濟開發區沿江工業區興業路一號	USD 53,900,000	各種輪胎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華豐橡膠(蘇州)有限公司	2003.04.07	江蘇省常熟經濟開發區沿江工業區興業路一號	USD 72,460,000	生產各類子午線輪胎，銷售自產產品
華豐(維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98.10.13	OMC CHAMBERS,P.O. BOX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70,000,000	投資、貿易、製造、銷售及管理規劃、技術等服務業
華中(維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4.04.08	OMC CHAMBERS,P.O. BOX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4,000,000	投資、貿易、製造、銷售及管理規劃、技術等服務業
華豐經銷股份有限公司	2009.08.10	彰化縣大村鄉村上村中山路二段 300 號	NTD 269,191,410	批發零售業、國際貿易業、不動產買賣租賃業、乙類成藥、無店面零售業、投資、管理顧問業、景觀、室內設計業、生物技術服務業、市場研究及民意調查業、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華豐橡膠(美西)有限公司	2020.02.20	15348 VALLEY BLVD.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6	USD 1,000,000	各種輪胎製品之買賣
江蘇豐昊橡膠有限公司	2024.07.08	江蘇省宿遷市沭陽縣七雄街道徐圩社區東門 1-36 號	RMB 30,000,000	各種輪胎製品、橡膠製品之買賣
HWA FONG USA HOLDING, LLC	2025.12.11	10 Sheridan Dr, Tonawanda, NY, 14150	尚未完成注資	不動產租賃
HWA FONG RUBBER BUFFALO(HFB), LLC	2025.12.11	10 Sheridan Dr, Tonawanda, NY, 14150	尚未完成注資	投資、貿易、製造、銷售及管理規劃、技術等服務業
HWA FONG INDUSTRIAL PARK(HFIP), LLC	2025.12.11	10 Sheridan Dr, Tonawanda, NY, 14150	尚未完成注資	投資、貿易、製造、銷售及管理規劃、技術等服務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推定控制與從屬關係。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橡膠、塑膠製品之製造加工及內外銷。 (2)有關上項之進出口業務。
(3)投資、貿易、製造、銷售及管理、規劃、技術等服務業。(4)經營上項之附帶業務。

4 之一、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其往來分工情形：

- (1)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製造輪胎成品，銷售予華豐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2)華豐橡膠(中國)有限公司，經由華豐(香港)有限公司轉銷售予華豐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3)華豐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製造輪胎成品，銷售予華豐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4)華豐橡膠(蘇州)有限公司製造輪胎成品，經由華豐(香港)有限公司銷售予華豐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註 2・3)	
			股權	持股比例
華豐橡膠(泰國) 大眾(股)公司	DIRECTOR	沈國榮、丘世健、吳品儀、 顏明善、顏瑞賢、顏志哲、 莊智堯、林文成、林正庸、 蕭錦龍、溫珣、 Mr.Monsiam Sinworapun	34,259,400	55.63%
	PRESIDENT	沈國榮		
華豐橡膠(美國) 有限公司	DIRECTOR	沈國榮 丘世健 顏明善 吳品儀 林文成	500	100%
	PRESIDENT	沈國榮		
華豐橡膠(香港) 有限公司	DIRECTOR	吳品儀 林文成 李員吉	8,000,000	100%
華豐橡膠(新加坡) 控股有限公司	DIRECTOR	沈國榮 李員吉 吳品儀	9,722,230	100%
華豐橡膠(中國) 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李啟平 江炎陽 吳品儀 蕭錦龍	——	100%
華豐橡膠(蘇州) 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李啟平 江炎陽 吳品儀 蕭錦龍	——	100%
華豐(維京) 控股(股)公司	DIRECTOR	沈國榮 李員吉 吳品儀	35,000	100%
華中(維京) 控股(股)公司	DIRECTOR	沈國榮 李員吉 吳品儀	32,000	100%

企業名稱	職稱(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註 2・3)	
			股權	持股比例
華豐經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沈國榮 丘世健 吳品儀 李員吉	26,919,141	100%
華豐橡膠(美西)有限公司	DIRECTOR PRESIDENT	沈國榮 沈國榮	1,000,000	100%
江蘇豐昊橡膠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總經理	李啟平 江炎陽 陳剛 陳剛	1,530,000	51%
HWA FONG USA HOLDING, LLC	DIRECTOR PRESIDENT	沈國榮 丘世健 Keith Baliko 沈國榮	尚未完成注資	100%
HWA FONG RUBBER BUFFALO (HFB), LLC	DIRECTOR PRESIDENT	沈國榮 丘世健 Keith Baliko 沈國榮	尚未完成注資	100%
HWA FONG INDUSTRIAL PARK (HFIP), LLC	DIRECTOR PRESIDENT	沈國榮 丘世健 Keith Baliko 沈國榮	尚未完成注資	100%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填股權持股比例，其他則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 餘(元)	本期損益 備註
								(稅後)	
華豐橡膠(泰國) 大眾(股)公司	618,471	4,161,911	419,268	3,742,642	2,510,333	198,586	187,557	0.30	每股面額泰銖 1 元
華豐橡膠(美國) 有限公司	5,160	1,051,030	90,112	960,918	499,976	3,827	29,013	-	-
華豐橡膠(香港) 有限公司	224,519	70,401	740,747	(670,346)	575	(582)	(13,290)	-	-
華豐橡膠(新加 坡)控股有限公司	203,771	-	-	(108,782)	-	-	-	-	-
華豐橡膠(中國) 有限公司	1,621,790	7,339	810,038	(802,700)	-	(7,494)	(11,511)	-	-
華豐橡膠(蘇州) 有限公司	2,221,624	761,168	213,056	548,113	27,403	1,279	4,161	-	-
華豐(維京)控股 (股)公司	2,239,289	787,800	-	787,800	-	-	9,727	-	-
華中(維京)控股 (股)公司	434,837	-	-	(208,461)	-	-	(2,735)	-	-
華豐經銷股份有 限公司	269,191	294,234	87,317	206,917	-	15,569	14,475	-	-
華豐橡膠(美西) 有限公司	30,150	-	-	-	-	(74)	4,099	-	-
江蘇豐昊橡膠有 限公司	134,150	151,997	16,727	135,270	72,217	(285)	356	-	-

註 1：資產負債科目係以年底匯率 (USD/TWD 31.38; RMB/TWD 4.471; THB/TWD 0.9819)

損益科目係以平均匯率 (USD/TWD 31.1203; RMB/TWD 4.3085; THB/TWD 0.933)

註 2：資本額係以投資當時匯率計算。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閱本公司公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三項第二款
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華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沈國榮





HWA FONG RUBBER



華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報

HWA FONG RUBBER ANNUAL REPORT 2025

WWW.DURO.COM.TW